

证券代码：872396

证券简称：先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11日9:00-12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396	先创股份	2023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- （二）审议《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- （三）审议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编制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。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1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

（四）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

《2023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详见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(公告编号：2023-028)

(十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详见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
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26)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4.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 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5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、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1 日 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人：方依群 联系地址：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
通溪路 1388 号 联系电话：13857921228 邮政编码：3210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二、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